

常州市金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坛人社发〔2017〕122 号

关于对我区第四季度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进行社会公布的通知

各科室、事业单位、镇（街道）劳动保障所、相关单位：

为加强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惩戒，强化社会舆论监督，促进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根据人社部 2016 年第 29 号部长令《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第八条第一款规定，现对我区第四季度发生的四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情况向社会进行公布（附后）。

特此通知。

附件：金坛区 2017 年四季度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情况

常州市金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12 月 27 日

附表：

金坛区 2017 年四季度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情况

序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单位地址	主要违法事实	查处与整改情况	公布机构
1	91320413083184887B	江苏苏格达 斯铝合金科技 有限公司	朱国平	常州市金坛 区荆元路 77 号	拖欠 186 名职工 2017 年 6 月—8 月 工资 99.3035 万元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并加付赔偿金,逾期且至今未执行	金坛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2	91320482000023549	常州江南孔 雀园旅游发 展有限公司	吴经建	常州市金坛 区薛埠上阮 村	拖欠 28 名职工 2015.12—2017.3 工 资 94.4326 万元,经我局下达行政处 理决定书后,实际兑付 79.038 万元, 剩余 11 名职工工资 15.3946 万元至 今未支付。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理决 定,仅支付部分工资,剩余拖欠工 资逾期且至今未执行。2017.11.24 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已经 裁定执行	金坛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3	91320482000119644	金坛市晨睿 服装有限公 司	殷莉芳	常州市金坛 区盐港路 121 号	拖欠 2 名员工 2017 年 4—6 月工资 5340 元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并加付赔偿金,逾期且至今未执行	金坛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4	91320413091524001L	常州市峻源 劳务派遣有 限公司	沈涛	常州市金坛 区万和奥特 莱斯 E—112、 112—03 号	违法招收录用 2 名童工	实施行政处罚罚款共计 1 万元,已 经缴纳罚款	金坛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抄 报：常州市劳动监察支队

抄 送：区总工会、区公安局、区信访局、区维稳办、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

常州市金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12 月 27 日印发
